

潮州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

工作简报

2024 年第 35 期

潮州市创卫办

2024 年 12 月 23 日

关于春节后市城区七小行业整治 工作的情况续报（二十）

为落实市政府主要领导关于“七小”行业监管工作要求，市生态环境局加强辖区内餐饮行业的监管，12月6日-12月19日，出动24人次现场检查了10家餐饮店，发放《致全区餐饮单位的一封信》10份，要求餐饮店做好油烟净化设施定期维护及日常运行管理工作。市场监管执法部门持续开展“三小”行业整治执法行动，12月2日-12月15日共检查“三小”场所458家次（其中：市级95家，潮安区97，湘桥区266），各区共立案查处各类食品违法违规行为13宗（潮安区1宗，湘桥区12宗），办结案件21宗（潮安区3宗，湘桥区18宗），罚没款27.145万元（潮安区1.055万元，湘桥区26.09万元）；实

施当场警告处罚 11 宗（潮安区 1 宗，湘桥区 10 宗）。卫生健康执法部门 12 月 7 日至 12 月 19 日，检查重点场所共 49 家，发出《监督意见书》7 份，对检查存在问题予以行政处罚共 1 家，共计罚款 500 元（潮安区对 1 家问题机构同时实施警告和罚款，罚款 500 元）。

市创卫办将持续跟踪行业监管工作形势，并按照“10+5+N”工作部署，组织对“七小”行业主管部门和属地单位有关工作进行督查督办。

报：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领导小组正、副组长。
